

证券代码：872174

证券简称：康明新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话及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鹏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范喜凯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刘鹏代为表决。

董事王海波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6,669,875.1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97,821.83 元。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拟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海波、范喜凯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8,955,085.9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5,18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公司拟就前述事项采取相关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具体由公司与银行在授信协议中明确。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